庭审直击

北京首次公审“伪基站”群发垃圾短信案

窦 娟

“代开各种发票,验证后付款……”,“5.4米超高层火热开盘,临地铁、低总价……”,“喜讯!新店盛大开业,全场2折封顶……”相信每个人的手机里都收到过类似短信,垃圾短信的狂轰滥炸已给用户造成了严重的困扰。自己的手机号是如何被泄露的?这些垃圾短信又是怎么出现的?

利用“伪基站”截获路人手机信号,群发商业广告短信获利。近日,被告人张国领因破坏公用电信设施罪,被北京市通州区法院判刑4年。这是北京首次审理此类案件。

被告人张国领是中移广信(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一直代理移动公司的短信群发业务。据张国领称,由他找房地产开发商,洽谈广告合作,移动公司则会给他提供短信群发器。他本人用公司电脑登录移动的服务器,就可以向指定号段群发广告短信。“发一条短信我要给移动4分2,两年内大概给了20万元。”张国领说。

自去年9月,移动公司终止了与张国领的合作。于是,张国领凭着之前积累的客户资源开始自己单干。通过网络搜索,他很快与深圳市福田区的一家“伪基站”生产商联系上,并到深圳花费7.5万元买回5台“伪基站”。“就是一个四方的铁盒子,上面没有品牌和商家信息。”张国领说。

回到北京,张国领马上联系房地产开发商,并利用移动通道号开始了自己的经营群发短信业务。“我一天收费3000元,找我发广告短信的商家从未断过。”张国领说。

据了解,一台“伪基站”由主机、电脑和天线构成,能截获范围100米以内的路人手机信号。“伪基站”运作时,会强行与有效范围内的不特定移动用户手机建立连接,迫使手机用户与移动通信网路连接中断。

张国领在庭上坦言:“开始我只觉得发这类垃圾短信只是骚扰大家,挺不道德的,但万万没想到这样做是犯法。”

今年1月20日,公安机关在通州区蓝岛大厦将被告人张国领抓获,经警方查实,张国领使用“伪基站”设备获取手机号码共105289个,发送广告短信16万余条。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张国领非法占用移动公司频率,使用“伪基站”设备干扰公用电信网络信号,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触犯了我国《刑法》,应当以破坏公用电信设施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张国领无视国法,使用“伪基站”设备,非法占用频率,干扰公用电信网络信号,截断通信线路,造成8万余名手机用户通信中断,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构成破坏公用电信设施罪,依法应予惩处。

法院当庭宣判:判处被告人张国领有期徒刑4年,没收其扣押在案的“伪基站”设备、笔记本电脑等,没收其已退缴至本院违法所得人民币2.7万元。

特别关注

法律风险实际离企业家很近

本报记者 李万祥

一般而言,企业或企业家所面临的法律风险除了民事之外,还有一个极易被忽视的风险,即因触犯刑律而承担刑事责任的风险。如中石油腐败窝案,葛兰素史克高管涉嫌行贿、受贿案,陈立喜非法经营黄金期货案等一系列企业家犯罪案件。

6月18日,国家审计署公告了35起已办结经济案件和事项处理情况。公告显示,多位企业家因挪用资金、受贿、骗取贷款、虚开增值税发票而受到法律制裁,这引发人们对企业或企业家犯罪的高度关注。

重民事风险轻刑事风险

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家或是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有高峰低谷,有成功失败,这些都是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正常现象。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尤其是创新创业发展中,会面临各种各样的法律风险。

随着企业发展的法律化程度提升,很多企业都聘请了法律顾问,或是成立了专门的法务部门。以央企为例,据统计,截至2013年底,央企全系统有2560户建立了总法律顾问制度,集团和重要子企业总法律顾问专职率分别达到64%和50%。央企全系统法律顾问队伍达到1.8万人,持证上岗率接近60%。

然而,记者了解到,企业法律顾问或法务部门主要关注的是民商事法律风险,对刑事的法律风险往往疏于前瞻性的防范。直到东窗事发,企业或企业家才开始“亡羊补牢”。

有人认为,刑事风险离企业和企业家很遥远,其实不然。“因为刑事风险和其他风险一样,贯穿于企业经营的全过程。企业家和企业应该优先具有防范刑事风险的底线意识,这决定着企业家乃至企业究竟能够走多远。”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主任张远煌教授说。

据北师大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编写的《2013中国企业家犯罪报告》统计,2013年,中国企业家犯罪案件463例,涉案企业家共计599人。其中,国企110例,涉案128人;民企352例,涉案469人。

基于推动犯罪预防,该报告还总结分析了企业家犯罪10大风险点,分别是财务管理、贸易、金融、企业融资、安全生产、工程成本、物资采购、招投标、产品质量、人事管理、公司设立。

不规范的市场竞争存在隐患

现实中,有些地方政府对当地GDP贡献高企业的违规行为“开绿灯”,甚至包庇纵容犯罪。这让很多企业家容易形成侥幸心理,认为GDP贡献大就相当于买了免予刑事风险的“终身险”。尤其在市场经济中,守法经营获得利润比违法者少的客观现实,诱使一些企业铤而走险。

来自最高检的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查办涉及生态环境的渎职犯罪1196人,今年1月至4月共查办349人。

随着市场经济逐步走向法制化轨道,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建成,法治环境得以有效改善,昔日“用钱消灾”的做法已经行不通了。法治的关键在于对法律本身的敬畏、遵从和实施。企业家违规操作、游走于刑事法律风险边缘,迟早要出事。

“可以说企业家实际面对的刑事法律风险正在逐渐加大。以一些国企老总为例,代表国家管理资产,本身都是职务犯罪的高发人群,一旦触碰法网,必然遭受严厉的处罚。”张远煌表示。

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共有27位涉及多个行业的国企高管因违纪违法“接受组织调查”或被“开除党籍公职、移送司法机关”,其中包括华润集团原董事长宋林、中移动广东公司原董事长徐龙、中国出版集团原副总裁王俊国等。

对于民企而言,由于他们没有垄断地位,处于充分竞争状态。所以,民企所面对的刑事风险的范围和刑事风险的风险点较国企多。相关机构研究报告显示,以企业家涉案罪名的分布为例,国企企业家高频率罪名主要是受贿罪、贪污罪、挪用公款罪;而民企则集中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诈骗罪、挪用资金罪、合同诈骗罪、职务侵占罪、行贿罪、非法经营罪、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集资诈骗罪、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等等。

注重风险诊断、治理和防范

“目前,我国的企业家防范刑事法律风险的意识比较淡薄。相关调查结果显示,每年有数以千计的企业家因为触犯刑律而倒下。”张远煌在谈到企业或者企业家刑事风险的防控问题时指出,企业家的犯罪不是越来越少,而是越来越多,这不仅涉及企业自身的健康发展,而且牵扯到企业职工的生计和权益。

企业家防范刑事法律风险意识淡薄,这既与企业和企业家生存环境相关,也与企业家的构成特征有联系。张远煌认为,导致企业家刑事犯罪的真正原因是社会制度设计的缺陷或者说社会运行机制的不良。

业内人士分析认为,企业家犯罪的个体性因素不容忽视,然而分析影响企业家犯罪的环境因素,既是有效预防企业家犯罪的基础所在,也是对社会改革的有益探索,这对于推进市场经济法治将起到重要作用。

如何让企业和企业家在成长的同时能够及时预防犯罪?“国企企业家犯罪大多是权力型犯罪,而民企企业家犯罪往往是压力型犯罪。”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皮艺军指出,民企的生存压力是由体制中歧视性制度设计造成,民企犯罪有相当一部分是在与国企进行不平等竞争中迫不得已所采取的不正当竞争形式的变种。“因此,要在国企、民企共同建设市场经济的前提下,修正企业家应该具有的理念和品行,以防控犯罪风险。”

建立起企业和企业家的法律风险诊断、治理和防范体系,这将是我们今后仍需继续探索的课题。

法治论坛

法治意识“舞”出和谐

席 悦 赵艳艳

近年来,越来越多关于广场舞的事件进入公众视野。从宁波鄞州男子为阻止大妈跳广场舞借着酒劲砸坏音响,到北京昌平居民不满邻居跳广场舞的音乐音量太大,拿出家中的猎枪朝天鸣枪发泄,还放出饲养的三只藏獒冲散跳舞的人群,再到兰州城管为确保考生有个安静的学习环境,劝阻广场舞遭大叔大妈围攻……各地广场舞引发的冲突不断发生。

在广场舞的双方冲突中,常常出现两败俱伤的局面。从表面上看,这种冲突所引发的是公共道德的缺失和公共秩序管理的缺失,但其深层次原因则是人们民主法治意识的缺失。

跳广场舞具有中国特色。大妈们热衷于在动感音乐的伴奏下,锻炼身体,本无可厚非。然而多数时候,为了方便组织和携带音响设备,大妈们将活动地点选择在距离小区较近甚至在小区内,高倍噪音难免引发居民不满。这就引发了事端。

广场舞事件多发的城市小区中,有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管理公司。居民委员会是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业主委员会是由业主选举产生、代表业主利益行使共同管理权的组织。

然而,这些体现了民主协商精神的居民自治机构并没能充分发挥其管理功能,加之居民解决矛盾时较差的协商意识和能力,双方矛盾的解决就不受控制地演变成了野蛮、非理性的方式。究其根源,实则为公民法律意识薄弱所致。跳广场舞的大妈们没有意识到噪音扰民将可能引发治安处罚和民事索赔,受扰的居民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过激行为虽然“动机合理”却要招致法律惩罚。

简单地说,未考虑对他人正常生活会造成影响,广场舞大妈固然有错,但维权者的维权行为也应适度。否则本来一心维护自身权益的受扰居民,却会因过激行为而承担法律后果。如鸣枪放狗的男子被法院以非法持有枪支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

其实,在法治社会里,当民主、理性协商和法治理念变成一种生活方式和思维习惯时,不少冲突都会化于无形。让广场舞“舞”出和谐,需要培育和涵养民主法治的“和谐文化”,引导公民在出现邻里矛盾时,理性运用各类民主协商机制化解矛盾,依法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青岛机场边检站

全面提升口岸服务管控效能

本报讯 青岛机场边检站是山东省客流量最大的对外开放口岸,近年来,该站年出入境旅检量增长率超过10%,2013年突破220万人次,位居全国现役空港边检站第3。面对勤务压力剧增与警力严重不足的突出矛盾,这个站着眼实战、长远布局,深入推进边检勤务模式改革创新,实现了口岸服务管控效能的全面提升。

注重队伍建设的改革创新。该站从改进轮班模式、充实一线警力、优化科队结构等方面着手,探索建立“1+2+3+X”科队模式,按照1:2:3:X的比例编配三级检查员、机关干部、业务士官和普通检查员,创新实行“双章执勤和常态化备勤”、“执勤与备勤互相支援”、“客流平稳期与高峰期分类查验”等“小单元”执勤模式,构建起“集约化用警”的大格局。

注重勤务机制的改革创新。该站积极推行“小前台、大后台”模式,将“前台”检查员从以往繁重的执勤执法工作中解放出来,只专注于验放旅客、发现问题;而“后台”则依托该站作为总队证研中心、部局证研分中心的职能优势和青岛机场作为国家面向日韩门户机场的区位优势,充分运用“出入境证件联网鉴别系统”和该站自主研发的“日韩出入境综合信息系统”,专注于鉴别证件、处理问题,有效盘活了证件研究资源,实现了证件研究和证件鉴别一体化。

注重信息技术的改革创新。该站以边检职能使命和口岸服务对象的现实需要为牵引,以“云数据、大通关”为主导理念,自主研发了“国际航班旅客通关信息显示系统”、“限定区域人员管理系统”、“联合查验平台”、“港澳旅客自助查验通道”、“出入境人员图像自动查询系统”等多项信息化系统,构建起“空港口岸边检勤务综合指挥系统”,实现了以信息技术为支撑的口岸服务管控“智能化”、“扁平化”、“精确化”格局。 (解 豪)

日前,第六届海峡论坛分会·妈祖文化活动周在福建湄洲岛上举行。图为福建莆田公安边防检查站的官兵在岛上向台胞发送宣传手册。 吴 志摄

现场写真

法律专家“坐堂问诊”

6月17日早9点,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大厅里,前来咨询的人们已排起了长队,大家边排队等候边观看大屏幕中播放的该院法官讲解劳动争议领域的法律知识。

家住宝山的王女士听说市二中院有“法律志愿者服务窗口”开展劳动者权益保护主题咨询,一大早就来到了法院,她向志愿者咨询了自己办理退休手续中遇到的难题。上海市总工会法律部副部长黄琦耐心、细致地解答了王女士的问题。对于黄琦的解答,王女士很满意。她说:“法院设这个法律志愿者窗口,方便了我们的需求。以后,有法律方面的难题还会来咨询。”作为法律志愿者的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傅鼎生也感慨良多:“这些咨询者的各种疑难问题为我今后的法学研究提供了最真实、鲜活的案例。”

想打官司没方向,想写诉状苦于没人会写。不少市民都有过这样的困惑。17日当天,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举行“法律志愿者服务窗口合作共建推进会暨志愿者聘任仪式”,市二中院与法律志愿者服务窗口的合作方——华东政法大学和上海市律师协会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向49名来自各个领域的专业人士颁发了法律志愿者聘书。这是上海市法院首个专门请来律师等专业人士“坐堂”,为市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写诉状等服务的窗口。

自2009年6月,上海市二中院就开展了“法律志愿者服务窗口”活动。在该院的立案大厅设置法律志愿者窗口,邀请法学院校的教师、学生以及律师等法律专业人士担任法律志愿者,无偿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代写诉状等法律服务。

据了解,目前社会上提供法律志愿服务的机构不少,形式多样,但在法院内专门设置志愿服务窗口,并由法院协调组织各类社会资源,为人民群众提供志愿法律服务,上海市二中院却是首创。

为什么法院要设这样一个法律志愿者服务的窗口?对此,上海二中院王信芳院长认为,它的设立为有志于志愿者活动的专业人士搭建了一个新平台。志愿者可以站在中立的立场,从专业的角度,从法理的视角,为来访者解法释疑,为群众提供专业、综合、多元、无偿的法律服务,为推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法律服务体系填补了空白;法院也通过该项活动,为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为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和服务社会管理创新多尽一份社会责任。

据上海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震旦律师事务所主任邵曙光介绍,5年来,仅震旦律师事务所律师在担任法律志愿者过程中就接受了咨询2000余人次,其中仅九成为婚姻、动迁、交通事故等民生类,他们还对符合条件的当事人提供了20多件免费法律援助服务。

“今后,法律志愿者窗口除常规咨询以外,还会针对劳动者、消费者、未成年人等特定群体,或婚姻家庭、交通事故等特定主题,进行主题咨询活动,邀请相关领域的专家提供专项咨询,进一步增强服务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王信芳说。

推进会结束后,“法律志愿者服务窗口”还举行了“劳动者权益保护”主题活动。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劳动法领域专职律师和劳动法领域审判人员等为前来咨询的群众提供了现场咨询,解答劳动者遇到的劳动争议方面的法律难题,并向咨询者赠送了《劳动争议调处手册》。

文/王 伟

本版编辑 许跃芝